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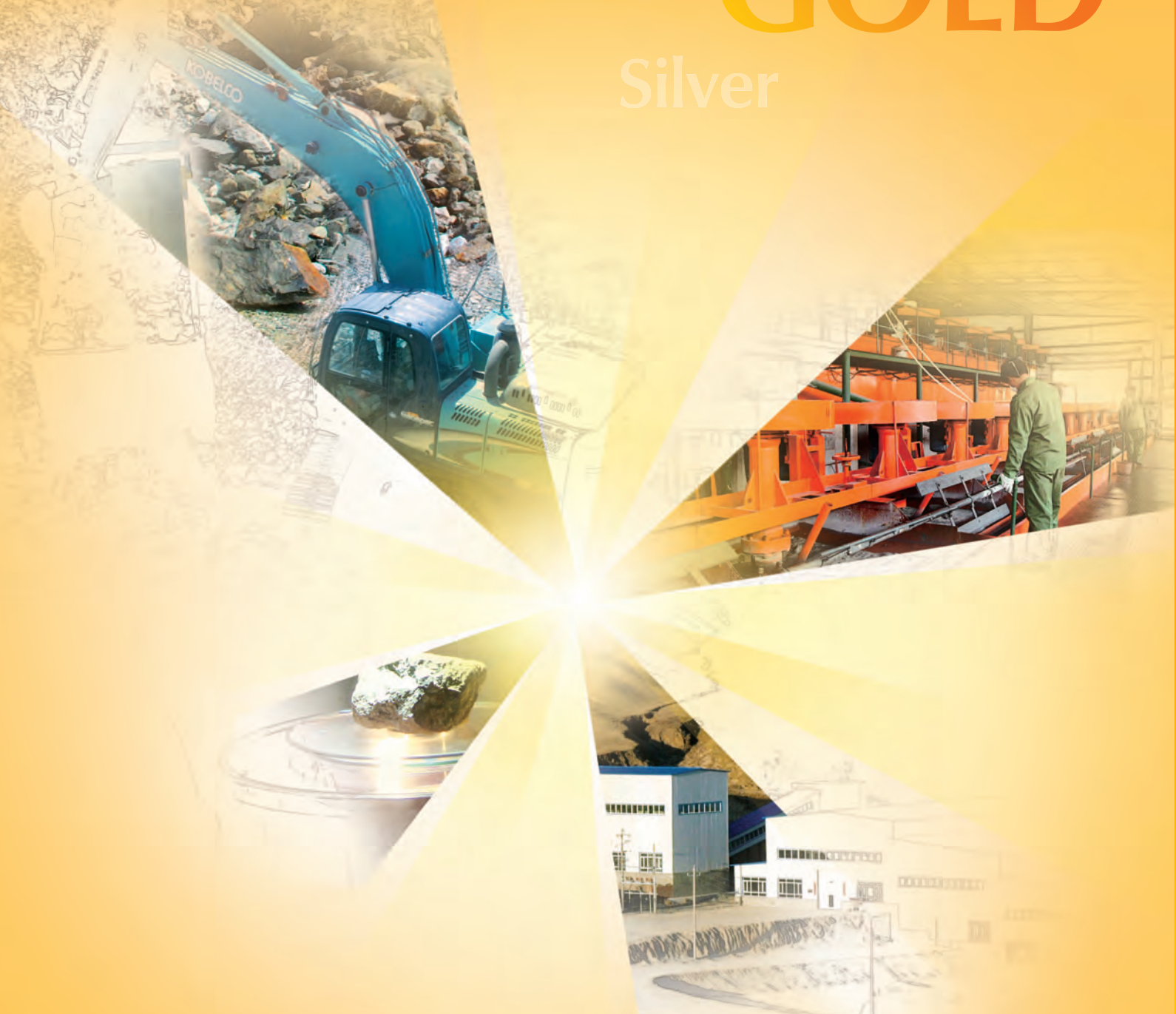


Real Gold Mining Limited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

◆ 年報 2010

lead^{zinc}
Copper
GOLD
Silver



瑞金 礦業



目錄

02	公司資料
04	主席報告
0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0	董事會報告
33	企業管治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6	財務概要

董事

執行董事

陸田俊先生(主席)
邱海成先生(首席執行官)
馬文學先生(副主席)
崔杰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
趙恩光先生
肖祖核先生
楊以誠先生

董事會秘書

于璐璐女士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肖祖核先生(主席)
趙恩光先生
楊以誠先生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麥建光先生(主席)
趙恩光先生
肖祖核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于璐璐女士
梁偉昭先生

授權代表

肖祖核先生
梁偉昭先生

投資者關係聯絡

關永洪先生
香港北角
英皇道633號20樓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hip@realgoldmining.com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
35樓

法律顧問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與Gordon Ng & Co.聯營)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中心
25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633號20樓

本公司總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內蒙古
赤峰市
新城區
大明街
財富大廈
B座3樓

主要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大廈分行
交通銀行
北京分行
法國巴黎銀行
香港分行
招商銀行
深圳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
赤峰市松山區支行
巴林左旗支行
廣東發展銀行
惠州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
赤峰市松山區支行
赤峰市昭烏達支行
廈門國際銀行
廈門市思明支行
恒生銀行
北京分行
深圳發展銀行
離岸業務部

股份名稱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
(瑞金礦業)

股份代號

246

本公司網站

www.realgoldmining.com

我們在內蒙古赤峰市擁有三座營運中的金礦，即石人溝金礦、南台子金礦及駱駝場金礦。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欣然向全體股東呈報瑞金礦業有限公司（「瑞金礦業」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回顧二零一零年，世界經濟形勢仍然面臨不確定性，歐債危機及通脹風險的預期引致對黃金投資需求持續增加。黃金作為避險保值的「安全港」，其價格於年內維持穩步上升趨勢，並屢創新高。另外，中國政府於八月出台《關於促進黃金市場發展若干意見》，亦為黃金生產商的發展提供利好因素。

把握市場與政策的雙重有利機遇，瑞金礦業憑藉民營企業的靈活營運機制，繼續按照既定的發展計劃，穩步向前發展。一方面，本公司不斷提升產能增加黃金產量，推動盈利增長；另一方面，本公司通過持續的勘探活動和金礦收購策略，提高黃金儲量，為長遠發展提供源源不斷的動力。



年內，本公司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3.7億元，同比上漲約35%；毛利上升約41%至約人民幣10.6億元，毛利率約為77%。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上升約52%至人民幣約8.0億元；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95.15分及人民幣94.79分。

我們在內蒙古赤峰市擁有三座營運中的金礦，即石人溝金礦、南台子金礦及駱駝場金礦。本公司繼續保持高效的產能利用率，石人溝—南台子金礦及駱駝場金礦選礦設施的日選礦能力分別保持每日1,480噸及每日1,100噸，合共約2,580噸，全年平均產能利用率分別達約99%和99%；平均回收率分別約為85%和87%。年內，石人溝—南台子金礦生產黃金量總計約達107,800盎司，等量黃金量總計約達141,300盎司，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增長約18%及20%。駱駝場礦生產黃金量總計約達28,300盎司，等量黃金量總計約達70,800盎司，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增長約11%及20%。

瑞金礦業以收購高質素金礦為主要發展策略，繼四月完成收購中國江西省上饒市金石礦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金石礦業」）的交易之後，本公司於五月分別收購中國廣西省柳州市元義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元義礦業」）的全部股本權益以及持有廣西金鼎礦業有限公司（「廣西金鼎」）78.57%股本權益的Great Future Investments Limited（「Great Future」）的全部股本權益，並於六月完成有關交易。金石礦業擁有大坪金礦，元義礦業擁有岩堂金礦，而廣西金鼎則擁有岩旦金礦及另外12座金礦。

本公司加緊在新收購礦區內的礦脈勘探，拓展金礦資源。本公司在雲南富源金礦和江西大坪金礦開展的勘探活動以及建設工程均在進行中，預期富源金礦及大坪金礦分別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假設沒有會影響礦場發展的地方政府政策變動）及二零一一年十月投產。目前，在岩堂金礦、岩旦金礦以及其他12座金礦的勘探活動已經展開，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開展岩堂金礦和岩旦金礦的商業生產活動。

展望未來，黃金需求及價格在目前經濟形勢下前景依然亮麗。本公司將在多金屬礦資源、低成本高利潤率等原有優勢基礎上，把握黃金市場崛起的契機，堅持收購擴張策略，立足內蒙，佈局全國，推動本公司穩步向前發展。在黃金開採業務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帶領下，瑞金礦業將繼續大力擴充產能及加大黃金資源儲量，提升研發採礦及選礦技術，致力將本公司打造成中國領先的黃金生產商。

本人謹在此對董事會、本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股東及社會各界致以誠摯的謝意。精誠所至，金石所開，本人相信，通過本公司堅持不懈、齊心協力的奮鬥，我們將共同為瑞金礦業帶來美好的明天，為股東創造出最大化的回報。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陸田俊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

業務回顧

我們在內蒙古赤峰市擁有三座正營運中的金礦(即石人溝金礦、南台子金礦及駱駝場金礦)(統稱「金礦」)。南台子金礦與石人溝金礦彼此相鄰，而位於南台子金礦的選礦設施(「石人溝—南台子選礦廠」)對來自南台子金礦及石人溝金礦的礦石進行選礦。赤峰市是礦產資源豐富的地區，生產貴金屬及有色金屬的歷史悠久。目前，本公司黃金加工廠的總產能為每日2,580噸。

我們專門從事黃金開採業務，並對礦石進行加工，成為含黃金及其他礦物的精礦，以供銷售。黃金為我們的核心商品，乃由於我們所生產及出售的精礦中含黃金的價值高於精礦所含所有其他金屬的總價值，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金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64.1%及66.1%。黃金於二零一零年的貢獻低於二零零九年，主要是由於銅的貢獻增加所致。年內，銅的銷售量及售價的增幅均高於黃金的增幅。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赤峰富僑礦業有限公司(「赤峰富僑」)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上饒市金石礦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金石礦業」)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0.0百萬元。金石礦業擁有100%權益的大坪金礦之黃金平均品位約為每噸4.70克，儲量(中國標準下之332+333)估計約為1,689公斤(或54.3千盎司)。該交易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完成。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赤峰富僑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收購柳州市元義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元義礦業」)100%股本權益，總代價為60.0百萬美元。元義礦業擁有的岩堂金礦之黃金平均品位約為每噸2.81克，資源量(中國標準下之333+334)估計約為17.86噸(或574千盎司)。該交易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完成。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達投資有限公司(「利達投資」)收購Great Future Investments Limited(「Great Future」)100%股本權益，而Great Future擁有廣西金鼎礦業有限公司(「廣西金鼎」)78.57%股本權益，代價為70,000,000美元。廣西金鼎擁有的岩旦金礦(13座金礦內的其中之一)之黃金平均品位約為每噸2.16克，資源量(中國標準下之333+334)估計約為12.85噸(或413千盎司)。廣西金鼎擁有的另外12座金礦的黃金資源量估計約為12,000公斤(或386千盎司)。該交易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完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達投資訂立協議，以向富邦工業(惠州)有限公司(「富邦工業」)之少數股東收購其餘下的2.86%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94百萬元。該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增加所分佔富邦工業的純利。該收購事項已根據收購協議所訂明的相關條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即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後三天)完成。



業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 第一季度	二零一零年 第二季度	二零一零年 第三季度	二零一零年 第四季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對比
石人溝一南台子選礦廠							
平均每日選礦能力(噸／每日)	1,480	1,480	1,480	1,480	1,480	1,048	
使用率(%)	99.7	100.1	98.2	96.7	98.5	99.8	
生產天數(日)	53.0	80.1	77.4	91.5	302.0	336.2	
礦石處理量(千噸)	78.2	118.7	112.4	131.0	440.3	351.5	25%
平均黃金品位(克／每噸)	9.1	9.0	9.0	9.0	9.0	9.4	-4%
平均回收率(%)	84.2	84.7	84.5	84.6	84.5	85.9	-2%
黃金產量(千盎司)	19.2	29.1	27.5	32.0	107.8	91.2	18%
等量黃金(千盎司)	25.5	37.5	35.6	42.7	141.3	118.1	20%
駱駝場選礦廠							
平均每日選礦能力(噸／每日)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876	
使用率(%)	98.8	98.1	99.9	100.0	99.3	100.2	
生產天數(日)	53.0	86.2	78.0	91.1	308.3	328.8	
礦石處理量(千噸)	57.6	93.1	85.7	100.2	336.6	288.4	17%
平均黃金品位(克／每噸)	3.0	3.0	3.0	3.0	3.0	3.2	-6%
平均回收率(%)	86.4	86.4	86.5	86.7	86.5	86.3	—
黃金產量(千盎司)	4.9	7.9	7.2	8.3	28.3	25.6	11%
等量黃金(千盎司)	12.9	19.1	17.5	21.3	70.8	59.1	20%
黃金總產量(千盎司)	24.1	37.0	34.7	40.3	136.1	116.8	17%
等量黃金總產量(千盎司)	38.4	56.6	53.1	64.0	212.1	177.2	20%
等量黃金總銷售量(千盎司)	37.6	57.1	50.4	66.4	211.5	176.3	20%
銷售金價(人民幣元／盎司)^	6,858	7,342	7,463	8,247	7,569	6,009	26%
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220,395	358,312	321,488	468,032	1,368,227	1,011,154	35%

^ 銷售金價包括增值稅，而收益總額不含該等稅項。二零一零年和二零零九年收益為經審核數據，上表所示之其他數據為未經審核數據。



石人溝一南台子選礦廠的運營情況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石人溝一南台子選礦廠保持著每日約1,480噸的選礦能力。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礦石處理總量達到約440,300噸，較二零零九年增加約25%，主要原因為選礦能力擴大所致。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仍處於新設備初期投產，因此設備檢修期較短，故我們當時的生產天數較二零一零年為多。我們預計未來每年的生產天數將維持在300天左右。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黃金品位約為每噸9.0克，平均回收率約為84.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金產量及等量黃金的總產量分別約為107,800盎司及141,300盎司，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增長約18%及20%。

駱駝場選礦廠的運營情況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駱駝場選礦廠保持著每日約1,100噸的選礦能力。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礦石處理總量達到約336,600噸，較二零零九年增加約17%，主要原因為選礦能力擴大所致。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仍處於新設備初期投產，因此設備檢修期較短，故我們當時的生產天數較二零一零年為多。我們預計未來每年的生產天數將維持在300天左右。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黃金品位約為每噸3.0克，平均回收率約為86.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金產量及等量黃金的總產量分別約為28,300盎司及70,800盎司，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增長約11%及20%。

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生產黃金約136,100盎司，等量黃金約212,100盎司，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增加約17%及20%。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平均銷售金價約人民幣7,569元/盎司，較二零零九年上升約26%，而總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35%至約人民幣1,368.2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季度及全年，本公司的加權平均黃金品位分別約為每噸6.5克、6.4克、6.4克、6.4克及6.4克。於二零一零年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季度及全年，本公司的加權平均回收率均約為85%。

二零零九年黃金品位比二零一零年的黃金品位高。二零零九年黃金品位較高的原因主要是二零零九年開採地表的礦石，由於長期淋濾，地表金富集，礦石品位偏高。今後主要開採地下礦石，品位一般不會發生大的波動，通過合理配礦，預計今後礦石入選品位將保持在二零一零年水平。

我們一直不間斷地在富源金礦及大坪金礦進行勘探活動，並建設基礎設施及選礦設施。預期富源金礦及大坪金礦將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假設沒有會影響礦場發展的地方政府政策變動）及二零一一年十月開始投入生產。

我們亦一直不間斷地在廣西的岩堂金礦、岩旦金礦及另外12座金礦進行勘探活動。由於岩堂金礦與岩旦金礦彼此相鄰，故本集團計劃在同一個選礦設施對源自該兩座金礦的礦石進行選礦。我們預期岩堂金礦及岩旦金礦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之前開始投入生產。

資源量／儲量

以下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源量／儲量報表(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01條)：

附屬公司	本公司持 股百分比	礦場	黃金資源 量／儲量 (千盎司)	資源量或 儲量	呈報標準	類別	黃金品位 (克／每噸)
石人溝	100.00%	石人溝	474	儲量	JORC	證實儲量+概略儲量	8.96
南台子	100.00%	南台子	1,228	儲量	JORC	證實儲量+概略儲量	10.25
國濤	100.00%	駱駝場	828	儲量	JORC	證實儲量+概略儲量	3.45
金石礦業	100.00%	大坪	54	儲量	中國	332 + 333	4.70
雲南古道	95.00%	羊場邊	132	儲量	中國	333 + 334	2.90
元義金礦	100.00%	岩堂	574	資源量	中國	333 + 334	2.81
廣西金鼎	78.57%	岩旦	413	資源量	中國	333 + 334	2.16
廣西金鼎	78.57%	其他12個礦場	386	資源量	中國	333 + 334	不適用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11.2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68.2百萬元，增加主要由以下兩個因素造成，利好因素乃黃金及其他金屬的平均價格有所上升以及產能增加，而不利因素則主要是工廠因維護而增加停運時間，導致生產日數減少，黃金品位下降以及我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的納稅人身份的轉變(請參閱下文題為「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納稅人身份的轉變」一節)。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62.5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11.1百萬元，主要包括已消耗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輔助材料成本、電力成本、折舊及攤銷、環保費用及安全生產費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佔總收益約22.7%，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約26.0%有所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057.2百萬元，毛利率約為77.3%。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48.6百萬元，毛利率約為74.0%。毛利率上升是由於收益增幅大於銷售成本增幅。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6.8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約人民幣149.2百萬元以及利息收入約人民幣7.6百萬元。政府補貼為中國政府為鼓勵黃金業發展而給予我們的稅務優惠。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政府補貼約人民幣31.3百萬元、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2百萬元以及解除財務擔保負債約人民幣2.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政府補貼增加主要由於銷售收入增加，同時亦因為我們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納稅人身份的轉變（請參閱下文題為「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納稅人身份的轉變」一節）。由於財務擔保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於聯交所上市後解除，其後並無財務擔保負債，因此二零一零年並無解除財務擔保負債。利息收入增加與銀行結餘增幅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主要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約人民幣8.2百萬元、專業費用約人民幣5.8百萬元以及已付及應付予本集團行政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約人民幣7.2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主要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約人民幣16.8百萬元，以及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無關的專業費用約人民幣7.8百萬元。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減少，乃由於購股權歸屬時間不同導致較早期間從收益表中扣除的開支較稍後期間更多。由於在營運中的選礦廠第三期選礦設施擴建後，以及收購新的礦場後，我們需要增加行政人員，故行政人員成本出現大幅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7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71.7百萬元，主要包括獨立專業機構就評估勘探機會及評估項目所提供之顧問服務的費用約人民幣22.2百萬元及匯兌虧損約人民幣49.5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包括已計入損益賬有關本公司現有股份上市之專業費用約人民幣9.1百萬元以及匯兌虧損約人民幣4.2百萬元。

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且其後並無產生任何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開支，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開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專業機構就評估勘探機會及評估項目所提供之顧問服務的費用並不重大。匯兌差額主要產生自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應收貸款等貨幣項目的換算及結算。相較二零零九年，相關貨幣項目的交易金額及結餘更大，而計算匯兌差額所用匯率之間的差異亦有所擴大，因此二零一零年的匯兌虧損錄得大幅增加。

稅項支出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支出分別約為人民幣299.3百萬元及人民幣193.0百萬元，相當於該等金礦所產生溢利的所得稅減過往年度結轉之任何稅項虧損，其淨額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課稅。

稅項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為人民幣798.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6.7百萬元增加約51.5%。

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納稅人身份的轉變

本集團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增值稅納稅人身份已由小規模納稅人轉為一般納稅人。因此，適用增值稅率已由3%變更為17%。我們產品的銷售價格(含增值稅銷項)乃基於個別相關金屬(黃金、白銀、銅、鉛或鋅)的市場價。增值稅稅率提高，導致售價中增值稅銷項部份增大而本公司取得的收益部份減少。於其他方面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之收益將因增值稅納稅人身份的轉變而減少。

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增值稅納稅人身份轉變之前，增值稅進項不能用於抵扣增值稅銷項。納稅人身份轉變之後，作為一般納稅人，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可以利用增值稅進項抵扣增值稅銷項。

我們的黃金產品獲豁免繳納增值稅。我們將此項豁免的不涉及現金流的增值稅視為政府補貼，並作為非營運收入入賬。由於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納稅人身份的轉變，政府補貼因而增加。

整體而言，我們於黃金外其他金屬銷售支付更多增值稅。計及上述所有因素後，假設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增值稅納稅人身份沒有發生轉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將增加約6.1%。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勘探、開採及選取黃金礦石及銷售精礦的業務。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涉及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收購勘探及採礦權及維持用於未來收購的現金儲備籌集資金。我們的資本需求包括礦井建設及擴建選礦設施。我們計劃利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現有銀行及現金結餘、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用於擬定用途的款項、來自董事及僱員行使購股權的所得款項以及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撥付收購勘探及採礦權的費用、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如有需要，我們亦可能會動用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撥付營運資金。

下表載列關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之若干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95,922	650,01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1,849)	(605,46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23,304	1,870,7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7,377	1,915,317
	1,957,810	42,493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5,187	1,957,81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957.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07.4百萬元至約人民幣2,965.2百萬元。於該筆款項人民幣2,965.2百萬元中，以港元(「港元」)持有的金額相等於人民幣1,547.3百萬元，以美元(「美元」)持有的金額相等於人民幣142.3百萬元，而其餘金額乃以人民幣持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約人民幣895.9百萬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乃有關除稅前溢利(已就並不涉及現金變動之項目作調整)的現金流入、經營活動項下營運資金增加的現金流出，以及已付所得稅的現金流出之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11.8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538.2百萬元乃關於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03.1百萬元乃關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出，約人民幣97.5百萬元乃關於增加勘探及評估資產之現金流出，以及約人民幣427.0百萬元乃關於向獨立第三方墊款減少之現金流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23.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057.1百萬元乃關於根據本公司、Lead Honest、吳瑞林先生及配售代理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之現金流入及約人民幣24.9百萬元乃關於上述發行股份所用開支之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2.5百萬元乃關於本公司僱員行使本公司購股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之現金流入，約人民幣427.4百萬元乃關於源自獨立第三方之墊款減少之現金流出，以及約人民幣194.0百萬元乃關於收購於一間現有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之現金流出。

借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總附息貸款除以總資產)均為零。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資產並不存在重大押記。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有關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人民幣200.6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88.5百萬元)，主要用於興建位於金礦的採礦構築物。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羊場邊金礦、大坪金礦及岩堂一岩旦金礦產生的資本開支(包括勘探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1.8百萬元、人民幣38.4百萬元及人民幣72.6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責任包括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約合共約人民幣7.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9百萬元於一年內到期，約人民幣5.0百萬元於兩至五年內到期。租期介乎一至三年，為固定租金。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責任包括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約合共約人民幣0.5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0.3百萬元於一年內到期，約人民幣0.2百萬元於兩至五年內到期。租期介乎一至三年，為固定租金。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勘探及採礦項目之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2.8百萬元，以及已授權但未訂約資本開支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209.1百萬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勘探項目之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9.5百萬元。

金融工具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對沖合約或尚未償還金融衍生工具。

分部分析

分部資料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作出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534人(二零零九年：372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薪金、股份付款及其他津貼形式的董事酬金，惟不計及分包勞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4.7百萬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9.8百萬元)。儘管僱員人數有所增加，惟員工成本仍錄得下降，主要是由於購股權歸屬時間不同導致較早期間從收益表中扣除的開支較稍後期間更多。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根據香港及中國的薪金趨勢制定，並會定期檢討。視乎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會向其僱員派發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獎勵。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零九年：零)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待股東批准通過。末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或前後派付。不存在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開支

我們計劃的未來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於石人溝一南台子礦業聯合體、駱駝場金礦的礦廠營運，以及興建雲南古道富源金礦、江西金石礦業大坪金礦、廣西金鼎及元義礦業岩旦一岩堂礦業聯合體以及廣西金鼎其他十二座金礦的生產設施的資本需求。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計劃資本開支(包括勘探開支，預期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提供資金)如下：

金礦名稱	預期資本開支 (包括勘探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約人民幣百萬元)
石人溝一南台子礦業聯合體	35.0
駱駝場金礦	18.0
雲南古道富源金礦	117.2
江西金石大坪金礦	51.2
廣西金鼎及元義礦業岩旦一岩堂礦業 聯合體及廣西金鼎其他十二個金礦	108.3
總計	329.7

外匯風險

本集團存在外幣交易，令本集團須承受外幣匯率變動引起的市場風險。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人民幣為我們的申報貨幣以及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我們的所有收益及經營成本均以人民幣計值。由於國內金屬價格(以人民幣為單位)的走勢與全球金屬價格(一般以美元為單位)相一致，故我們就精礦收取的人民幣價格乃視乎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而定。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匯率會有波動，並受(其中包括)中國政府的政策及中國和國際的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所影響。我們尚未訂立任何外匯衍生工具或期貨合同，以對沖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的任何潛在波動。

本集團有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擁有貸款安排，令本集團須承受港元及美元的外幣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該等貸款安排。本集團主要面對港元及美元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控其外幣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納任何外幣對沖。然而，管理層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執行董事

陸田俊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副總裁，
採礦部以及生產及環境安全部主管

陸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彼畢業於瀋陽黃金專科學校地質及採礦專業。根據內蒙古自治區職稱改革領導小組於一九九四年六月發出的證書，陸先生為合資格工程工程師。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五月期間，彼於赤峰紅花溝金礦（中國最大的國有金礦之一）擔任多項職位，包括技術組組長、礦區副主任及礦區主任。於一九九一年，陸先生於一本全國性的刊物中發表了名為《紅花溝金礦81號脈左型一側伏規律的發現及其找礦效果》的文章，該文章其後獲得了赤峰市自然科學優秀論文二等獎。陸先生亦於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期間，在赤峰石人溝金礦有限責任公司（「石人溝礦業」）及其前身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技術顧問及工程師。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陸先生一直為赤峰富僑礦業有限公司（「赤峰富僑」）的副總裁，負責生產工作。

陸先生亦為赤峰富僑的董事。

邱海成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邱先生，41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彼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包頭鋼鐵學院，主修礦業工程學專業。根據赤峰建安職業技術培訓中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發出的證書，邱海成先生為合資格工程師。於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期間，邱先生於中國最大的國有金礦之一赤峰紅花溝金礦擔任多項職位，包括採礦技術員、助理採礦工程師、採礦工程師、高級採礦工程師、及採礦生產及安全經理。於二零零

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期間，邱先生於巴林左旗國濤礦產品貿易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公司）擔任副經理。邱先生從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擔任赤峰富僑首席執行官的特別助理，並成功為本公司的三座金礦建立了採礦安全及環保系統。彼於採礦、採礦、生產、安全生產及礦業管理方面擁有約十七年經驗。鑒於邱先生的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馬文學先生，執行董事、副總裁、選礦部主管

馬先生，43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馬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畢業於瀋陽黃金學院，主修選礦工程專業，後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畢業於遼寧大學，持有經濟法學士學位，為合資格中級礦業工程師。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期間，馬先生於赤峰紅花溝金礦（中國最大的國有金礦之一）擔任多項職務，包括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零年七月期間出任選礦技術員及生產計劃安全科主管，主要負責選礦及生產。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期間，馬先生出任赤峰紅花溝金礦的生產副經理，主要負責生產技術與安全及設備管理。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期間，彼出任赤峰紅花溝金礦的選礦經理，主要負責監督選礦設施各方面的運作情況。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馬先生於喀喇沁旗南台子鄉金礦任職，擔任總工程師，主要負責南台子金礦的選礦及設備管理以及科學規劃。馬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委任為赤峰富僑的副總裁，主要負責選礦、機電工程及質量監控。

馬先生因其高超的技術造詣獲得多項殊榮。如馬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獲冶金工業部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獲赤峰市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並於一九九七年二月，因其對從炭漿廠廢炭中回收金的新工藝的研究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發明，榮獲赤峰市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彼因就改進黃金精煉技術進行的研究項目，獲內蒙古自治區職工經濟技術創新工程活動重大創新成果獎。

馬先生亦為赤峰富僑的董事。

崔杰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崔先生，39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彼畢業於內蒙古財經學院，持有工業會計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期間，彼於內蒙古林西啤酒廠擔任多個財務管理職位，主要負責審計工作。於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期間，崔先生於林西縣財務局及多間財務諮詢公司擔任多個財務管理職位，主要負責審計、稅務規劃、企業管理及對百多名畢業於會計及金融學院的學員進行培訓。於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期間，崔先生擔任北京龍騰環宇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亦曾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期間出任雙百(北京)財務軟件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總經理，主要負責審計、稅務規劃及商標註冊。

崔先生曾協助吳瑞林先生(「吳先生」)創建及成立赤峰富僑，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期間擔任石人溝礦業的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會計管理及稅務規劃。於此期間，崔先生亦就石人溝礦業的未來發展提供財務建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崔先生獲委任為赤峰富僑的首席財務官，負責制定集團的財務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政策，改善相關技術人員的工資系統，實施垂直財務管理模式及向我們財務部的員工提供培訓。彼亦為財務部的員工設立了一個獎勵系統，並為本集團引進了一套電子會計及審計系統。

崔先生亦為赤峰富僑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先生，49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以董事身份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會計系，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與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學會資深會員。麥先生曾為深圳華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於此之前，麥先生曾為安達信華南(Arthur Andersen Southern China)的管理合夥人。彼現時擔任天合光能有限公司、國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安防技術有限公司(均為於美國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麥先生現時亦擔任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361度國際有限公司及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均為於香港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趙恩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67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以董事身份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六六年畢業於蘭州大學，持有數力系運籌專業學士學位，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冶金工業部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發出的函件，趙恩光先生為教授級工程師。

趙先生曾擔任冶金自動化研究院的院長助理及副總工程師。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彼亦為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董事會秘書。趙先生從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擔任北京上市公司協會常務副秘書長。現任中國鋼鐵工業協會工程技術專業職務評審委員會成員。

肖祖核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先生，44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以董事身份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肖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前稱江西財經學院)，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中國及香港取得會計師資格。於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一年，肖先生亦攻讀以下深造課程：一九八九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學習國際財務管理及會計；一九九一年於香港會計師公會學習中國會計師培訓計劃；及於二零零一年於香港城市大學學習專業會計獲深造證書，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肖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期間為江西會計師事務所(中國)的審計師。一九九一年，彼任職於何錫麟會計師行(一間香港的會計師行)，為實習核數師。一九九三年，彼返回江西會計師事務所(中國)任職審計部經理。一九九五年，肖先生加入Shenzhen Fortune (Group) Ltd任職助理首席財務官。一九九六年，肖先生返回何錫麟會計師行任職準高級審核職員。一九九九年，肖先生加入香港的僑興環球擔任財務經理一職。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肖先生為僑興環球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五年起至今，肖先生一直為Benefit Capital Limited的首席執行官。

楊以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以誠先生，70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加盟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六五年獲中國中南礦冶學院採礦系頒發文憑，並於一九八七年獲中國吉林大學管理系頒發文憑。

楊先生從事礦山事業約長達五十年之久，在黃金領域具備勘探、開採、冶煉方面的豐富經驗。由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九二年，彼曾在廣西龍水金礦(當時中國廣西壯

族自治區最大的國有金礦)出任多個職位，包括副礦長和礦長。廣西龍水金礦的技術和效益獲得高度讚譽。

由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零年，彼為中國廣西黃金管理局副局長，並於中國黃金廣西公司出任多個職位(包括擔任經理)。

楊先生由二零零零年公職退休後，至二零零九年獲本公司委任前，曾於中國中外合資企業廣西金沃礦業勘探開發有限公司出任高級顧問兼高級工程師。

其他高級管理層

李慶先生，生產及環境安全全部副主管

李先生，41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瀋陽黃金學院，主修地質測量專業，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畢業於長春工業大學，主修採礦工程專業。根據內蒙古自治區人事廳於一九九九年八月發出的證書，李慶先生為合資格測繪工程工程師。

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期間，李先生擔任赤峰紅花溝金礦(中國最大的國有金礦之一)的測量員。

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年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期間，李先生擔任內蒙宏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專業生產有色金屬和貴金屬的上市公司)的測量員。李先生主要負責五大金礦及鋅礦的測量、監督檢查數據測量，並負責所有礦山的測量及圖件管理。此外，李先生亦從事規劃、統計數據收集及資源分配工作。

此外，李先生負責主要提升井的測量及施工。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期間，李先生出任石人溝礦業技術採礦主管，負責石人溝金礦的生產技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李先生任赤峰富僑生產及環境安全部副主管。在此期間，李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測量及繪圖工作，包括高級測繪及製圖設備的應用。

趙國銘先生，選礦部副主管

趙先生，45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趙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畢業於山西礦業學院，主修採礦機械工程專業。根據內蒙古自治區職稱改革領導小組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頒發的證書，趙國銘先生為合資格工程工程師。根據內蒙古自治區人事廳於二零零五年七月頒發的證書，趙國銘先生為合資格機械工程師。

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十月期間，趙先生於內蒙古金陶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最大的採金公司之一)歷任多項職位，其中包括技術員、機電科科長、機械及生產經理。

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期間，趙先生任長春黃金設計院生產經理，負責其分包項目。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期間，趙先生擔任石人溝礦業選礦部副主管，負責礦山的提升、運輸、通風、排水、壓氣系統的系統設計、配置及管理工作。

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起，趙先生任赤峰富僑選礦部副主管，並負責本集團礦山的機電設備的整體管理。

趙先生曾獲得多項技術成就獎，其中包括於一九九零年獲得全國黃金系統設備管理知識競賽三等獎。

倪漢文先生，總工程師

倪漢文先生，現年46歲，一九八八年畢業於東北大學基礎學院(原瀋陽黃金學院)礦產地質勘查專業，並於一九九七年獲得持有地質中級工程師專業資格證書。

倪先生在礦山地質領域擁有逾二十二年的工作經驗，並在多家公司擔任過不同的技術職務與技術管理職務。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倪先生曾在一家礦業公司擔任近3年的總工程師。

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在赤峰市黃金管理局工作。主管、負責全市黃金礦山地質探礦計劃工作。

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在內蒙宏峰股份有限公司項目部工作。主要進行礦山收購前期考察、地質資源儲量評估、礦山改擴建項目地質資源的計算與評估、論證等工作。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在克旗鑫宇礦業公司擔任總工程師。

倪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加入本公司一直擔任地質副總工程師，主要負責各礦山的地質探礦和生產探礦、礦山地質儲量的核實與計算、礦山收購前期的資源評估與考察等工作。

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倪先生被委任為總工程師。

于璐璐女士

于璐璐女士為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負責與我們的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一起制定業務發展戰略，聯絡本集團潛在投資者，及參與重大戰略決策過程。于女士全職任職於本公司。

于女士，32歲，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公司。彼曾協助吳先生創建及成立赤峰富橋。于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獲蘇格蘭斯特林大學授予投資分析理學碩士學位。彼亦分別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及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畢業於中國青島大學及新西蘭梅西大學，分別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及商學畢業文憑。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期間，于女士為吳先生控制的公司僑興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部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期間，彼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僑興移動通信有限公司(Qiao Xing Mobile Communications Co., Ltd.)的董事會秘書，亦為該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事宜的協調人。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起直至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止，于女士亦一直於僑興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吳先生的個人助理。

梁偉昭先生

梁偉昭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彼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全職任職於本公司。

梁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及法國L'Ecole des Hautes Etudes Commerciales，分別獲得會計學高級文憑及管理科學碩士。

梁先生，53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梁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有逾二十年經驗。在加入本公司前，彼為一家在美國場外交易議價板買賣的中國企業的首席財務官，而彼亦曾於一家納斯達克上市中國固網及移動電話機製造商及分銷商出任首席財務官逾4年。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以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9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及股息宣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股份溢價	2,847,207	1,317,829
累計虧損	(104,414)	(59,074)
	2,742,793	1,258,755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任何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能夠支付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

董事目前建議向名列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付每股0.05港元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自股份溢價賬撥付。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年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76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合共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100%及100%。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最大單一客戶的銷售分別約佔我們總銷售額的48.6%及37.4%。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原材料及輔料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97.3%及72.4%。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最大單一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約佔我們總採購額的48.9%及2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或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陸田俊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邱海成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獲委任並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馬文學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崔杰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恩光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祖核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以誠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並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4條，麥建光先生、趙恩光先生及肖祖核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現任執行董事(邱海成先生除外)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為三年。邱海成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為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以誠先生除外)已獲本公司委任，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為兩年，彼等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日到期後重續，期限為兩年。楊以誠先生已獲本公司委任，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為兩年。

董事酬金

各董事的酬金由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根據董事的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根據香港及中國的薪金趨勢制定，並會定期檢討。視乎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會向其僱員派發酌情花紅作為其對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獎勵。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加了一項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機構組織並由國家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該退休計劃的若干僱員有權享有該計劃提供的退休福利。地方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本集團則須按當地標準基本薪金的20%每月向該退休計劃供款，直至合資格僱員退休時為止。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單獨持有，獨立於本集團其他資產。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第3.13條，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下列(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將須及已經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購股權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購股權 數目	相關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陸田俊(董事)	實益擁有人	1,320,000	1,320,000	0.15%
馬文學(董事)	實益擁有人	1,320,000	1,320,000	0.15%
邱海成(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實益擁有人	1,320,000	1,320,000	0.15%
崔杰(董事)	實益擁有人	1,320,000	1,320,000	0.1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將須及已經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公司所作出貢獻的獎勵或獎賞。

(b) 可參與人士

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屬於下列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可按下文(f)分段計算的價格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 (i)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並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諮詢顧問或顧問；
- (ii)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v) 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及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而就購股權計劃而言，可向由屬於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授出購股權。為清晰起見，除非本公司董事另行釐定，否則本公司向屬於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認購本集團股份或其他證券的任何購股權，本身不得詮釋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論。

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獲授任何購股權的合資格基準，將由本公司董事不時根據參與人士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而釐定。

(c) 股份數目上限

- (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將導致超過最高數量，不應根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66,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一般授權限額」）。

(d) 每名參與人士及關連人士的最高配額

- (i) 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人士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個人限額」）。
- (ii) 倘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須進一步授出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7.03(4)條附註及第17.06條及／或上市規則指定的其他規定向股東發出通函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獨立批准，而該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將向該參與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其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前訂定，而就按照上市規則第17.03(9)條附註(1)計算行使價而言，提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 (iii) 除須按上市規則第17.03(3)條附註(1)及第17.03(4)條附註所載向股東尋求批准外，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均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iv) 倘建議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止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a)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0.1%；及

(b) 按各授出日期本公司的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本公司的所有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e) 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表現目標

於向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釐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該購股權的任何最短期限、須達致的任何表現目標及須達成的任何其他條件。

(f) 股份認購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中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接納提呈授出的購股權時須繳付1.00港元的代價。

(g) 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得轉讓或指讓，且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h) 行使購股權期限

參與人士可自提呈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該期間可於接納提呈授出購股權之日開始，但在任何情況下必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內結束，惟須受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i) 股份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之股份須受當時生效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條文規限，並於各方面與購股權獲行使之日當時現有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權利，持有人因而有權獲取於購股權獲行使日期或其後所派付及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而早前已宣派或建議或議決派付或作出且有關於記錄日期定於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不包括在內。於有關購股權承授人姓名獲正式記入股東或其持有人名冊前，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將不具有投票權。

(j) 購股權計劃期限

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首次上市日期)起10年間生效及有效。

(k) 購股權計劃之現況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零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尚 未行使
					於二零一零 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王振田(前董事)	12.3.2009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	—	—	—	—	—
陸田俊(董事)	12.3.2009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馬文學(董事)	12.3.2009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邱海成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12.3.2009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崔杰(董事)	12.3.2009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330,000	—	—	—	—	330,000
僱員(合計)	12.3.2009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	—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2,310,000	—	—	—	(2,310,000)	—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2,310,000	—	—	—	—	2,31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2,310,000	—	—	—	—	2,31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2,310,000	—	—	—	—	2,310,000
總計					14,520,000	—	—	—	(2,310,000)	12,210,000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即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的收市價為13.48港元。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之購股權持有情況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現任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有權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定實體的股份或債券取得利益。

主要股東以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1港元普通股之好倉及淡倉

（包括股本衍生工具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普通股 好倉數目	已發行股本 好倉百分比	普通股 淡倉數目	已發行股本 淡倉百分比
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i)	實益擁有人	479,376,000	52.83%	234,376,000	25.83%
Terce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i)	受控制法團權益	479,376,000	52.83%	234,376,000	25.83%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附註i)	受託人	479,376,000	52.83%	234,376,000	25.83%
吳瑞林(附註i)	全權信託基金創辦人	479,376,000	52.83%	234,376,000	25.83%
Citigroup Inc. (附註ii及iii)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2,803,978	12.43%	110,143,809	12.14%
	託管公司／獲許可借貸代理	236,062,223	26.02%	不適用	不適用
	於股份擁有證券權益的個人	374,500	0.05%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的股本衍生工具權益

(包括好倉及淡倉)

股東姓名	普通股 好倉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好倉百分比	普通股 淡倉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淡倉百分比
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i)	105,000,000	11.57%	107,408,809	11.84%
Terce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i)	105,000,000	11.57%	107,408,809	11.84%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附註i)	105,000,000	11.57%	107,408,809	11.84%
吳瑞林(附註i)	105,000,000	11.57%	107,408,809	11.84%
Citigroup Inc. (附註ii及iii)	108,089,809	11.92%	105,681,000	11.65%

附註：

- (i)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由Tercel Holdings Limited控制100%權益，Tercel Holdings Limited則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擁有最終控制權。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吳瑞林先生創立之Tercel Trust之受託人。
- (ii) 亦有1,686,223股可供借出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9%。
- (iii) Citigroup Inc.乃透過下列由Citigroup Inc.所控制的公司持有權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Financial Products LLC擁有本公司109,817,618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2,408,809股股份的淡倉權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Financial Products LLC乃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GmbH控制；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GmbH則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及Salomon Brothers Pacific Holding Company Inc.控制；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及Salomon Brothers Pacific Holding Company Inc.均由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控制；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乃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控制，而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則由Citigroup Inc.控制。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td擁有本公司2,041,260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107,054,000股股份的淡倉權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td乃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Europe Ltd控制；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Europe Ltd則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LC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控制；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LC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均由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控制；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乃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控制，而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乃由Citigroup Inc.控制。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GmbH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09,817,618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2,408,809股股份的淡倉權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 GmbH乃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及Salomon Brothers Pacific Holding Company Inc.控制。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Europe Ltd.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041,260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107,054,000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Salomon Brothers Pacific Holding Company Inc.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09,817,618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2,408,809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11,858,878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109,462,809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被視為擁有本公司638,600股股份的好倉權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乃由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控制；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乃由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控制，而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則由Citigroup Inc.控制。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LC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041,260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107,054,000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12,497,478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109,462,809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12,497,478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109,462,809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Citibank N.A. 擁有本公司236,743,223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681,000股股份的淡倉權益。*Citibank N.A.* 乃由 *Citicorp Holdings Inc.* 控制，而 *Citicorp Holdings Inc.* 則由 *Citigroup Inc.* 控制。

Citicorp Holdings Inc. 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36,743,223股股份的好倉權益及本公司681,000股股份的淡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處理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

重大合約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當中重大權益之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合約。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訂立，藉以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重大合約。

除本董事會報告「發行股本證券」一節所披露的由本公司、Lead Honest、吳瑞林先生及配售代理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訂立的配售及認購協議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訂立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匯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建光先生（主席）、肖祖核先生及趙恩光先生組成。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末期業績。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開曼群島的公司法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所有載於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3至37頁。

控股股東的股份質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Lead Honest」）將其持有的14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43%）作為其發行本金總額1,164,000,000港元的可交換債券的付款責任及責任履行的抵押。

發行股本證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本公司按每股12.67港元向獨立第三方發行36,526,213股普通股，合共金額462,78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6,800,000元），作為於本年度結算日收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元義礦業的部分代價。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Lead Honest、吳瑞林先生及一名獨立配售代理就按每股股份12.15港元之配售價配售由Lead Honest所持本公司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以及由Lead Honest按每股股份12.15港元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100,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即釐定發行條款前的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為13.28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完成。來自按每股11.86港元之淨價格進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86,36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32,225,000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擬用於本公司未來的潛在收購事項及採礦及勘探項目的發展。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仍未獲動用。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僱員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而按每股6.25港元發行2,310,000股普通股以換取現金，合共金額14,437,5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477,000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的特定開支，以及與本公司所有現有和新股份上市有關的一般開支）約569.3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01.7百萬元），略高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刊發之首次公開發售配發結果公佈所載之估計565.2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按下列方式使用：

	按招股章程 所規劃的 金額 百萬港元	按實際首次 公開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就 二零零九年 所規劃的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使用的 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未來於下列地點收購						
黃金資源						
— 內蒙古	20.9	25.4	—	(25.4)	(25.4)	—
— 其他地區	158.8	192.7	—	(192.7)	(192.7)	—
擴展勘探活動						
— 勘探活動	72.3	87.7	—	—	—	87.7
— 促進實際產量	35.6	43.2	—	—	—	43.2
於現有金礦的資本開支	170.3	206.6	—	—	—	206.6
一般企業用途	11.3	13.7	(12.1)	(1.6)	(13.7)	—
	469.2	569.3	(12.1)	(219.7)	(231.8)	337.5

董事會報告 ◆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已議決將原本分配予供擴展勘探活動及現有金礦資本開支之用之部份尚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改為供未來收購黃金資源之用，詳情如下：

	原本分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未來於下列地點收購黃金資源		
• 內蒙古	—	—
• 其他地區	—	337.5
擴展勘探活動		
• 勘探活動	87.7	—
• 促進實際產量	43.2	—
於現有金礦之資本開支	206.6	—
一般企業用途	—	—
	337.5	337.5

未使用的結餘乃存入在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的賬戶作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計劃按上表所載方式及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結餘。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供公眾查閱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以獲續聘。一項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起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手續。為符合獲派付建議末期股息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於香港之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陸田俊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及隨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即本年報日期)止的期間(統稱為「回顧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

董事致力維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確保具有正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保障及盡量提升股東利益。

下文載列有關本公司於整個回顧期間所採納及所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討論。

A.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董事買賣證券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回顧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B. 董事會

(i)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陸田俊先生(主席)
邱海成先生(首席執行官)
馬文學先生(副主席)
崔杰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
趙恩光先生
肖祖核先生
楊以誠先生

執行董事在高級管理層的協助下組成本公司的核心管理團隊。執行董事整體上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而高級管理層則負責監察及落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計劃。

(ii)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賦予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

- 召開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匯報董事會工作；
- 執行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
-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 編製年度財政預算及終期報告；
- 制定溢利分派、損失彌補以及增加或削減註冊資本的方案；及
-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iii)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

載有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事項的召開董事會會議通告已於事前寄發予董事。於會上，董事獲提供將予討論及批准的相關文件。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將董事會會議記錄存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批准(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批准(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分別批准(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業績。

(iv) 出席記錄

以下為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出席記錄：

會議出席率

執行董事

陸田俊先生(主席)	7/7
邱海成先生(首席執行官)	7/7
馬文學先生(副主席)	7/7
崔杰先生(首席財務官)	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	6/7
趙恩光先生	7/7
肖祖核先生	6/7
楊以誠先生	7/7

(v)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本公司已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建光先生及肖祖核先生在會計、銀行及財務界擁有逾20年經驗。麥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為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會員。肖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於彼等各自獲得委任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提交書面聲明確認彼等的獨立性，並已承諾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知會聯交所於其後可能影響彼等獨立性的任何情況變動。本公司亦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書。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述因素，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視為獨立人士。

C.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者的角色分立。陸田俊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而邱海成先生則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負責監察董事會釐定政策的落實。主席亦主持董事會會議，並向董事會成員簡介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項。

D.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建光先生、趙恩光先生及肖祖核先生已獲委任，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開始，固定期限為兩年；經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推薦後，彼等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日到期後以相同的條款重續多另外兩年。楊以誠先生已獲委任，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開始，固定期限為兩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並就討論事項提供獨立判斷。

E. 董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成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提名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分別為肖祖核先生、趙恩光先生及楊以誠先生。肖祖核先生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制定薪酬待遇、花紅及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其他酬金，並物色合適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及就遴選被提名為董事的人選發表意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根據技能及經驗對本公司業務的合適性遴選及推薦候選人成為董事。本公司的政策為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等的職務、責任、經驗及資格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在該等會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參照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市場薪酬水平，檢討薪酬架構原則、政策及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的水平。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須輪席退任的董事應為自上次獲委任或重選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

以下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舉行的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會議出席率

肖祖核先生(主席)	2/2
趙恩光先生	2/2
楊以誠先生	2/2

F.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成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條文及建議常規制定。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機制。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麥建光先生、趙恩光先生及肖祖核先生。麥建光先生為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在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舉行的會議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集團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認為該等報表已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的會議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認為並無任何事宜引起彼等注意，以使彼等相信該等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的會議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已分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業績。

以下為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舉行的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會議出席率

麥建光先生(主席)	4/4
趙恩光先生	4/4
肖祖核先生	4/4

G.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其亦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擔任申報會計師)提供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總費用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約千港元
審核服務	
年度審核服務	1,700
中期審閱服務	350
非審核服務	
稅務顧問服務	12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免除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發表推薦意見，該等事項須經董事會以及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H.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的責任為編製本集團賬目及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而管理層將向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致使董事會就財務及其他董事會決策作出知情評估。

I. 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機制的執行旨在盡可能減低本集團所面臨之風險及用作日常業務營運之管理工具。內部監控機制的設計旨在保障本公司資產、存置妥善的會計記錄、確保以適當授權簽訂合約及確保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該機制僅可就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負責執行及維持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機制及檢討其成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對已執行的機制及程序進行了檢討，包括涵蓋財務、營運及法律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等方面。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內部監控機制乃充足及有效，而本公司亦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關內部監控之守則條文。

J. 持續經營能力

概無任何與對可能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Deloitte.

德勤

致瑞金礦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完成審核瑞金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39至7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違背真實公平原則之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真實公平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乃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1,368,227	1,011,154
銷售成本		(311,055)	(262,511)
毛利		1,057,172	748,643
其他收入	8	156,857	35,918
行政開支		(34,461)	(34,977)
其他開支	10	(71,725)	(13,283)
除稅前溢利	11	1,107,843	736,301
稅項	12	(299,339)	(193,043)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08,504	543,258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98,044	526,676
非控股權益		10,460	16,582
		808,504	543,258
每股盈利：			
基本	13	人民幣95.15分	人民幣78.59分
攤薄		人民幣94.79分	人民幣78.48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56,570	378,497
採礦權	16	168,028	180,414
勘探及評估資產	17	1,261,343	89,123
預付租賃款項	18	5,834	5,959
		1,891,775	653,993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8	125	125
存貨	19	7,676	6,16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45,122	32,788
應收貸款	21	—	426,9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965,187	1,957,810
		3,018,110	2,423,88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	61,325	46,075
應付貸款	21	—	427,398
應付稅項		105,706	66,191
		167,031	539,664
流動資產淨額			
		2,851,079	1,884,220
		4,742,854	2,538,21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796,494	675,383
儲備		3,793,887	1,808,3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4,590,381	2,483,692
非控股權益		135,074	37,122
		4,725,455	2,520,814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復墾費用撥備	25	675	675
遞延稅項負債	26	16,724	16,724
		17,399	17,399
		4,742,854	2,538,213

載於第39至7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陸田俊
董事

崔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股本儲備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87,522	—	16,914	—	7,803	—	84,613	496,852	15,728	512,580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26,676	526,676	16,582	543,258
轉撥儲備	—	—	56,251	—	—	—	(56,251)	—	—	—
藉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	100,310	(100,310)	—	—	—	—	—	—	—	—
藉首次公開發售以溢價發行股份	91,832	482,126	—	—	—	—	—	573,958	—	573,958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24,192)	—	—	—	—	—	(24,192)	—	(24,192)
以溢價發行股份	92,520	781,091	—	—	—	—	—	873,611	—	873,611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	—	—	—	16,791	—	16,791	—	16,791
購股權失效	—	—	—	—	—	(900)	900	—	—	—
行使購股權	3,199	22,524	—	—	—	(5,727)	—	19,996	—	19,996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所產生之添置(附註28)	—	—	—	—	—	—	—	—	4,812	4,81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5,383	1,161,239	73,165	—	7,803	10,164	555,938	2,483,692	37,122	2,520,814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798,044	798,044	10,460	808,504
以溢價發行股份	87,008	970,127	—	—	—	—	—	1,057,135	—	1,057,135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24,910)	—	—	—	—	—	(24,910)	—	(24,910)
發行股份作為收購 一間附屬公司的部分代價(附註28)	32,107	374,693	—	—	—	—	—	406,800	—	406,800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	—	—	—	8,233	—	8,233	—	8,233
行使購股權	1,996	14,474	—	—	—	(3,993)	—	12,477	—	12,477
收購一間現有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151,090)	—	—	(151,090)	(42,910)	(194,000)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所產生之添置(附註28)	—	—	—	—	—	—	—	—	130,402	130,402
轉撥儲備	—	—	—	6,267	—	—	(6,267)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6,494	2,495,623	73,165	6,267	(143,287)	14,404	1,347,715	4,590,381	135,074	4,725,455

根據本公司一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規定，法定儲備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所釐定之除稅後溢利之10%撥款。倘法定儲備餘額已達到該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則可不再進行撥款。

其他儲備乃包括來自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墊支及豁免金額約人民幣7,803,000元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一間現有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代價之公平值高於該等額外權益淨資產賬面值的金額約人民幣151,090,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

股本儲備包括自根據中國法規從保留溢利向安全生產基金作出之撥款金額約人民幣6,267,000元。該基金不可分派予股東。

綜合現金流量表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107,843	736,301
調整：			
利息收入		(7,651)	(2,264)
採礦權攤銷		12,386	10,30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	1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55	22,635
解除財務擔保負債		—	(2,393)
股份付款開支		8,233	16,79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146,691	781,50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12,334)	(5,844)
存貨增加		(1,512)	(93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15,250	9,336
經營所得現金		1,148,095	784,062
已收利息		7,651	2,264
已付所得稅		(259,824)	(136,31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95,922	650,014
投資活動			
收購附屬公司	28	(538,257)	(90,00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116)	(88,462)
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		(97,473)	—
償還(墊支)應收貸款		426,997	(426,99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1,849)	(605,468)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69,612	1,467,565
(償還)墊支應付貸款		(427,398)	427,398
收購一間現有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194,000)	—
發行股份開支		(24,910)	(24,19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23,304	1,870,7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07,377	1,915,317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7,810	42,493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965,187	1,957,810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七年修訂)第二十二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Lead Honest」)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Tercel Holdings Limited則於巴哈馬註冊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予以批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華人名共和國(「中國」)勘探、開採及選取黃金礦石及銷售精礦的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應用下列於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套期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派發非現金資產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已導致本集團有關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之增加或減少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於過往年度，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明確要求，處理現有附屬公司權益的增加乃與收購附屬公司的方式相同，並於適當時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倘附屬公司權益減少並不涉及喪失控制權，則該影響(即已收代價與應佔已出售資產淨值的賬面值之差額)將於損益確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該等權益的所有增加或減少均於權益內處理，並無對商譽或損益產生任何影響。

倘由於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致使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準則按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按其公平值確認。失去控制權的收益或虧損乃按所得款項(如有)及該等調整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續)

就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年內收購現有附屬公司富邦工業(惠州)有限公司(「富邦」)餘下2.86%的股本權益而言，政策變動影響導致應付代價人民幣194,000,000元與所收購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差額人民幣約151,090,000元已直接從權益扣除。倘採用先前的會計政策，該金額將確認為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富邦資產的公平值調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

本集團亦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由於本年度內並無適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的業務合併交易，故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的一部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的分類方面作出修訂。於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租賃土地為預付租賃款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移除有關規定。該修訂規定，租賃土地的分類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一般原則進行，即已租賃資產的擁有權隨附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承租人。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所載過渡性條文，本集團按有關租賃開始時的資料，重新評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未到期之租賃土地分類。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本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配股分類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轉讓金融資產的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³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如債項投資(i)於目的為收取合約性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ii)附有純粹作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合約性現金流量，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股權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重大變動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特別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負債的信貨風險改變的影響，將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的信貨風險改變而引致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中重新分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乃全數於損益中呈列。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影響日後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有關金融負債的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能力控制一個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從而於其活動取得利益，則作已取得該實體控制權論。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及直至出售生效日期(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倘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與開支在綜合賬目時全面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全面收益總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一家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損結餘。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的變動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的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的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均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所調整之款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之變動

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增加會以收購附屬公司之同一方式處理，並確認商譽或議價購入收益(如適用)。就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不論有關出售會否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而言，已收代價與對於非控股權益之調整兩者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出售貨品的數額減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額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參考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算，適用實際利率即於金融資產預期年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精確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賃

凡租約條款規定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承租人的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付款於有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一項開支。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計值的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的匯率入賬。於報告期間完結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及換算貨幣性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賬內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將補貼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賬內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乃於應收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其可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稅項

稅項指即期應付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所得稅開支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報的溢利，原因為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及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不須課稅或永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制定或已大致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若因商譽產生暫時差額，或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負債結算或資產變現期間內應用之稅率(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制定或已大致制定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的稅務影響。即期或遞延稅項於損益賬確認，惟倘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時持作使用的樓宇，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除在建工程及採礦構築物外，折舊乃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

採礦構築物的折舊乃按礦山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以生產單位法撇減採礦構築物成本。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以供生產或自用之在建樓宇、採礦構築物、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建築開支及應歸於該等項目之其他直接成本。當在建工程完成及可投入既定用途時，將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分類。當該等資產可投入既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其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在出售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或在持續使用該資產預計將不能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應解除確認該項目。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賬確認。

採礦權

單獨收購的採礦權初步按成本計量。於可證實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時，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重新分類為採礦權。擁有明確使用年期的採礦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擁有明確使用年期的採礦權的攤銷乃按礦山的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使用生產單位法撥備。

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初步確認時，勘探及評估資產以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勘探及評估資產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採礦權之成本以及尋找礦產資源以及釐定開採該等資源之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所產生的開支。勘探及評估資產會於有事實及情況表明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就減值進行評估。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當可證實開採礦產資源之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及取得採礦權時，已確認之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重新分類為採礦權。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就於一定期間內使用各個礦山、廠房及樓宇所坐落之土地的權利所支付的租金。預付租賃款項於獲授權期間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不包括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虧損跡象。倘任何有關跡象表明出現減值，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倘估計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一項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於過往期間未曾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復墾費用撥備

本集團須於進行地下開採後產生土地的復墾費用。當本集團由於過往事件而擁有現時責任，而本集團可能將須履行該責任時，須確認復墾費用撥備。撥備乃於報告期末根據中國各個省份適用的相關條例及法規計量，並於影響屬重大時折現為現值。

復墾費用於識別有關責任期間計提撥備，並資本化計入採礦構築物之成本。上述成本透過有關資產的折舊於損益賬扣除，折舊乃按礦山的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使用生產單位法計算。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當)。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乃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其乃屬未有交投活躍市場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議定付款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均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入賬，並減去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請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初步確認賬面淨值的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精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組成實際利率必要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的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對金融資產作出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減值，則於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初始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之差額計量。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客觀聯繫，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賬予以撥回，惟該項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並無確認減值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乃指證明於集團實體資產(扣除全部負債後)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以所收取的所得款項入賬，並須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付貸款)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於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精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解除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以及本集團已將有關金融資產所有權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將被解除確認。當一項金融資產被解除確認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的差額乃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解除確認。解除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賬確認。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就授予僱員的購股權而言，所獲取服務的公平值乃經參考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內支銷，而權益則相應增加(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預計最終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於歸屬期間修訂有關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之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若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之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存在並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披露如下：

(a) 估計應收賬款撥備

管理層定期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該等應收款項之撥備乃根據對可收回性的評估及管理層的判斷作出，並經參考對按實際利率折現以計算現值的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評估該等應收賬款最終實現需要作出一定程度的判斷，包括各客戶當時的信用。倘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需要額外撥備。

(b) 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

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乃按礦山的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使用生產單位法進行攤銷或折舊。

估計儲量的過程有固有的不確定性及複雜性。其需要根據可用的地質、地理、工程及經濟數據作出重要判斷及決定。董事於估計礦山的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時會作出判斷。倘儲量的數量與目前的估計不同，這將會導致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的攤銷及折舊費用出現重大變動，並可能會導致確認重大減值虧損。

(c)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會於有事實及情況表明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就減值進行評估。本公司董事於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作出判斷，而該等判斷需要本集團估計礦山總儲量。由於可從持續的發展活動及生產表現中取得的額外數據，因此該等估計或會出現重大變動。倘儲量的數量與目前的估計不同，這將會導致可收回金額出現重大變動。倘可收回金額低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各實體可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平衡，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往年一樣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並考慮資金成本及其相關風險。本集團隨後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項平衡其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8,429	2,410,811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875	436,206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貸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和應付貸款。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及如何減少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存在外幣交易，令本集團須承受外幣匯率變動引起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有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本集團亦已訂立若干貸款安排(附註21)，令本集團須承受港元及美元的外幣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控其外幣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納任何外幣對沖。然而，管理層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報告期結束時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548,876	1,201,515	1,681	—
美元	142,314	198,117	—	—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及美元波動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在人民幣兌有關外幣上升及下降5%(二零零九年:5%)的敏感度。5%(二零零九年:5%)為對內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時採用的敏感度比率,為管理層就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只包括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未償付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調整外幣匯率變動5%(二零零九年:5%)。下表的負數數字顯示,當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二零零九年:5%),除稅前溢利將減少。當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二零零九年:5%),對溢利將產生相反影響。

	港元影響		美元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減少	(77,360)	(60,076)	(7,116)	(9,906)

(ii) 利率風險

由於當時銀行結餘的市場利率波動,本集團就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將持續監控利率波動,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衍生工具及非衍生工具所面對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未償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尚未償付而編製。上升或下降1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10個基點)為對內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時所採用,為管理層就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699,000元(二零零九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958,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面對其浮息銀行存款的利率風險所致。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乃來自有限的客戶，而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存於少數銀行，故本集團涉及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五位(二零零九年：四位)客戶結欠之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39,96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938,000元)。全部客戶均在中國從事黃金精煉業務，且均具備良好的聲譽及還款歷史。

為減低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各項貿易債項的可收回數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數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撥備。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流動資金所涉及的信貸風險有限。因此，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的影響並不重大。

流動性風險

於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本集團會監控為其日常經營所提供的資金是否足夠，並會考慮發行新債項或發行新股份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甚微。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均為按要求償還。該等金融負債的合約金額乃根據本集團須支付與其賬面值相等的款項的最早日期釐定。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通用定價模式按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或使用來自可觀測的現時市場交易的價格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擁有三座分別位於中國內蒙古的南台子、石人溝及駱駝場的營運中的金礦。本集團根據其選礦廠的位置組織經營。位於南台子的選礦廠對來自南台子金礦及石人溝金礦的礦石進行選礦，而位於駱駝場的選礦廠則僅對來自駱駝場金礦的礦石進行選礦。就管理層匯報的目的而言，本集團的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審閱各選礦廠的財務資料。因此，位於南台子及駱駝場的選礦廠各自的選礦活動均呈列為一個經營分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零一零年四月及二零一零年六月，本集團收購位於中國雲南、江西及廣西從事勘探活動的若干附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亦已審閱每間附屬公司各自的財務資料。由於該等附屬公司均從事勘探活動，故該等附屬公司匯總為金礦勘探的一個呈報分部。

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呈報分部載列如下：

- (i) 南台子選礦廠—有關南台子金礦及石人溝金礦的採礦及選礦活動；
- (ii) 駱駝場選礦廠—有關駱駝場金礦的採礦及選礦活動；
- (iii) 金礦勘探—多個地區的勘探活動。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呈報分部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金礦勘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金礦勘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外部客戶的								
分部收益								
— 黃金	693,464	184,216	—	877,680	520,600	147,463	—	668,063
— 銅	50,366	246,153	—	296,519	36,130	169,073	—	205,203
— 其他(銀、鉛及鋅)	165,762	28,266	—	194,028	117,038	20,850	—	137,888
	909,592	458,635	—	1,368,227	673,768	337,386	—	1,011,154
分部溢利	839,380	360,436	(2,421)	1,197,395	541,729	231,463	—	773,192
未分配其他收入				7,429				5,548
未分配企業開支				(25,256)				(29,156)
其他開支				(71,725)				(13,283)
除稅前溢利				1,107,843				736,301

於上述兩個年度，所有收益均源自獨立第三方，且並無發生分部間交易。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溢利，而不計及任何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若干銀行利息收入及解除財務擔保負債之分配。此乃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呈報之基準。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呈報分部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南台子 選礦廠	駱駝場 選礦廠	金礦勘探	總計	南台子 選礦廠	駱駝場 選礦廠	金礦勘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09,995	221,700	1,310,587	1,942,282	387,792	208,571	89,123	685,486
應收貸款				—				426,997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				2,962,926				1,956,743
未分配企業資產				4,677				8,651
綜合總資產				4,909,885				3,077,877
負債								
分部負債	123,279	58,686	41	182,006	80,749	45,237	—	125,986
應付貸款				—				427,398
未分配企業負債				2,424				3,679
綜合總負債				184,430				557,063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分部資產及負債指各自進行分部活動的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

7.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其他分部資料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金礦勘探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南台子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駱駝場 選礦廠 人民幣千元	金礦勘探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 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42,921	14,656	1,218,471	—	1,276,048	51,166	30,414	89,123	3,392	174,09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0	35	—	—	125	90	35	—	—	125
採礦權攤銷	10,493	1,893	—	—	12,386	8,689	1,616	—	—	10,3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889	11,139	140	587	25,755	11,860	10,091	—	684	22,635
定期向本公司執行 董事提供但並未 計入分部損益 計量的金額：										
利息收入	147	75	—	7,429	7,651	72	61	—	2,131	2,264
稅項	209,058	89,446	—	835	299,339	135,399	57,644	—	—	193,043

附註： 未分配項目主要指未分配企業資產、收入及開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貢獻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客戶收益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64,627	378,489
客戶B	407,171	301,258
客戶C	169,729	297,504

源自客戶A的收益屬於駱駝場分部及南台子分部的選礦廠，而源自客戶B及客戶C的收益則屬於南台子分部的選礦廠。

地區資料

於本兩個年度內，所有收益均源自中國的客戶。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1,889,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51,943,000元)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而其餘的非流動資產則位於香港。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49,206	31,261
解除財務擔保負債	—	2,393
銀行利息收入	7,651	2,264
	156,857	35,918

政府補貼指中國政府為鼓勵生產及銷售金精礦而授予的稅務優惠。在稅務優惠下，本集團毋需向政府機關繳交已計入金精礦銷售之增值稅。

9.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僱員

(a) 董事酬金

年內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邱海成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陸田俊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王振田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附註)	馬文學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崔杰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麥建光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趙恩光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肖祖核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楊以誠 先生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二零一零年										
袍金	—	—	—	—	—	436	87	87	52	662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1	171	—	171	171	—	—	—	—	6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	9	9	—	—	—	—	3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付款開支	749	749	—	749	749	—	—	—	—	2,996
	929	929	—	929	929	436	87	87	52	4,378
二零零九年										
袍金	—	—	—	—	—	565	81	81	28	755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9	49	16	49	49	—	—	—	—	2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3	9	9	—	—	—	—	3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付款開支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	—	—	—	6,995
	1,457	1,457	1,418	1,457	1,457	565	81	81	28	8,001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王振田先生不再擔任董事。

9.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b) 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酬金

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四名(二零零九年：四名)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其餘一名(二零零九年：一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734	52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749	1,399
	1,483	1,928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0. 其他開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費用	—	9,116
匯兌虧損	49,464	4,167
顧問費用	22,261	—
	71,725	13,283

顧問費用主要與獨立專業機構就評估勘探機會及評估項目所提供之顧問服務有關。

11.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9)	4,378	8,001
其他員工成本	12,927	10,242
有關其他員工的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5,237	9,796
為其他員工提供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24	1,772
總員工成本	24,666	29,811
核數師酬金	1,481	1,600
採礦權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2,386	10,30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	125
所加工及出售存貨成本	286,086	240,68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5,755	22,635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約付款	1,000	405

12. 稅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99,091	193,04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8	—
	299,339	193,043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自香港產生及取得，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稅率為25%。

此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向其非中國股東分派賺取之溢利時須繳付預扣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有關的暫時差額合共約人民幣1,645,25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32,107,000元)。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故並無就該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應佔之暫時差額合共約人民幣1,478,01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64,868,000元)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12. 稅項(續)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107,843	736,301
按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計算的稅項	276,961	184,075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5,627	2,47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787)	(2,370)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2,290	8,86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8	—
年度稅項開支	299,339	193,043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798,044	526,676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38,733	670,160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3,166	97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1,899	671,138

14. 股息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5港元之股息(合共約45.4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零)，約相等於人民幣38.6百萬元)，惟有待股東批准通過。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採礦構造物	廠房及機器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5,556	138,799	69,974	177	487	6,332	321,325
添置	—	15,885	12,608	1,885	1,520	53,074	84,972
轉撥	—	59,406	—	—	—	(59,406)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556	214,090	82,582	2,062	2,007	—	406,297
添置	—	72,717	106	19	74	30,200	103,11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	—	56	129	527	—	71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556	286,807	82,744	2,210	2,608	30,200	510,125
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98	2,214	1,891	42	120	—	5,165
年度撥備	5,481	11,573	4,798	697	86	—	22,63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79	13,787	6,689	739	206	—	27,800
年度撥備	5,481	14,160	5,346	299	469	—	25,75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60	27,947	12,035	1,038	675	—	53,555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96	258,860	70,709	1,172	1,933	30,200	456,5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177	200,303	75,893	1,323	1,801	—	378,497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及採礦構築物)乃透過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剩餘價值後按以下方式計提折舊：

樓宇	8至20年
廠房及機器	10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汽車	5年

採礦構築物指運輸設施及用於開採礦石的構築物。採礦構築物的折舊乃按礦山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使用生產單位法計算，以撇減採礦構築物成本。年度實際折舊率在3.63%至7.8%之內(二零零九年：3.52%至8.18%)。

在建工程主要指正在建設當中的採礦構築物。

16.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500

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781

年度開支 10,30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86

年度開支 12,38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72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0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414

採礦權乃按礦山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使用生產單位法攤銷，直至全部證實儲量均已獲開採為止。於本兩個年度，年內的有效攤銷比率均約為4%至8%。

17.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89,12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12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1,074,747
添置	97,47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1,343

該金額主要指在中國多個地區收購勘探許可證的成本。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8。

18.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指根據中期租約在中國持有的土地使用權，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5,834	5,959
即期	125	125
	5,959	6,084

19. 存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礦石	4,159	2,601
精礦	3,517	3,563
	7,676	6,164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39,964	25,938
按金	1,659	6,385
預付款項	1,820	398
其他應收款項	1,679	67
	45,122	32,788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天(二零零九年：30天)。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均在30天內(二零零九年：30天內)。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量並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大多數客戶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並無過往欠款記錄。

21. 應收貸款及應付貸款

於上一年度，本集團按背對背方式與中國兩名個別獨立第三方及其各自之聯屬人士訂立兩組貸款安排(「並行貸款安排」)。

根據並行貸款安排，本集團先向各獨立第三方轉賬415,163,000港元及9,000,000美元。獨立第三方接獲有關資金後，其聯屬人士已向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轉賬等額人民幣427,398,000元。

獨立第三方須於本集團要求時清償本集團應收之未償還貸款。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於獨立第三方之聯屬人士要求時清償應付獨立第三方聯屬人士之未償還貸款，惟獨立第三方須先清償本集團應收之貸款。

由於本集團並無可依法執行之權利抵銷應收貸款及應付貸款，故貸款金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

應收貸款及應付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並已於本年度清償。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年息0.01%至0.85%(二零零九年：0.01%至0.5%)的市場利率計息。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430
其他應付款項	61,325	45,645
	61,325	46,075

本集團的供應商所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天(二零零九年：30至60天)。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均在60天內。

24.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41,943,715	441,944
藉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	(i)	113,856,285	113,856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按溢價發行股份	(ii)	104,200,000	104,200
行使購股權	(iii)	3,630,000	3,630
按溢價發行股份	(iv)	105,000,000	105,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8,630,000	768,630
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部分代價發行股份	(v)	36,526,213	36,526
按溢價發行股份	(vi)	100,000,000	100,000
行使購股權	(vii)	2,310,000	2,31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7,466,213	907,466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796,494	675,383

24. 股本(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藉資本化其股份溢價賬之113,856,28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0,310,000元)，向當時唯一股東發行113,856,285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已繳足普通股。
- (ii)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將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首次公開發售，按每股6.25港元之價格發行104,2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合共金額為651,25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3,958,000元)。
- (iii)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之行使，本公司按每股6.25港元之價格發行3,63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合共金額為22,687,5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96,000元)。
- (iv)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Lead Honest Management Limited(「Lead Honest」)、吳瑞林先生(Lead Honest的實益擁有人)及配售代理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9.60港元之價格發行105,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於扣除費用、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合共籌措所得款項淨額約991,2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873,611,000元)。該等所得款項乃用作收購雲南古道礦業有限公司(「雲南古道」)的95%股本權益(詳情載於附註28)，以及作黃金相關礦業及勘探項目的其他潛在未來收購及發展。
- (v)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本公司以每股12.67港元之價格發行36,526,213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合共金額為462,78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6,800,000元)予獨立第三方，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部分代價，詳情載於附註28。
- (v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Lead Honest、吳瑞林先生及一名獨立配售代理就按每股股份12.15港元之配售價配售由Lead Honest所持本公司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以及由Lead Honest按每股股份12.15港元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100,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完成。來自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86,36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32,225,000元)。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之公佈內。
- (vi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之行使，本公司以每股6.25港元之價格發行2,3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合共金額為14,437,5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477,000元)。

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有的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25. 復墾費用撥備

根據有關中國相關條例及法規，本集團須承擔土地改造及本集團現有礦場停產的成本。復墾費用撥備由董事根據中國相關條例及法規按照彼等之最佳估計釐定。

26. 遞延稅項

下文為主要因就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配溢利徵收預扣稅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相關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24
--	--------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所擁有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87,35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8,191,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量不可預測，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0,06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71,000元）可自產生年度起結轉5年，其餘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7.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旨在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並將自採納該計劃日期起十年內生效。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關的股份數目為12,210,000股（二零零九年：14,52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1.3%（二零零九年：2%）。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與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的已發行股份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與於任何一年內已授予及可能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有關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的已發行股份的1%。

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會少於以下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27. 股份付款交易 (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之變動詳情：

承授人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授出	年內 失效	年內 已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1,650,000	(330,000)	(1,320,000)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	1,650,000	(330,000)	—	1,320,000	—	1,320,000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	1,650,000	(330,000)	—	1,320,000	—	1,32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	1,650,000	(330,000)	—	1,320,000	—	1,32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	1,650,000	(330,000)	—	1,320,000	—	1,320,000
僱員	即時	12.3.2009–11.3.2014	6.25	—	2,310,000	—	(2,310,000)	—	—	—
	12.3.2009–11.3.2010	12.3.2010–11.3.2014	6.25	—	2,310,000	—	—	2,310,000	(2,310,000)	—
	12.3.2009–11.3.2011	12.3.2011–11.3.2014	6.25	—	2,310,000	—	—	2,310,000	—	2,310,000
	12.3.2009–11.3.2012	12.3.2012–11.3.2014	6.25	—	2,310,000	—	—	2,310,000	—	2,310,000
	12.3.2009–11.3.2013	12.3.2013–11.3.2014	6.25	—	2,310,000	—	—	2,310,000	—	2,310,000
				—	19,800,000	(1,650,000)	(3,630,000)	14,520,000	(2,310,000)	12,210,000
於報告日期結束時可予行使								—		1,320,000

上述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授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4.86港元，而購股權於其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值介乎每份購股權1.79港元至2.60港元，此等公平值經考慮不同歸屬期後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計算所用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4.90港元
行使價	6.25港元
提早行使因數	2
預期波幅	71.7%
預期股息率	—
無風險利率	1.6%

上述所用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算。購股權價值會隨若干主觀假設之改變而改變。

就年內已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13.78港元(二零零九年：8.52港元)。

年內，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確認股份付款開支為人民幣8,23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791,000元)。

28. 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透過收購下列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收購其資產及負債(非業務性質)：

- (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一間由本公司擁有97.14%權益之附屬公司收購雲南古道95%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0,250,000元。雲南古道的主要資產為覆蓋位於中國雲南省富源縣的7.99平方公里區域之勘探許可證。
- (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一間由本公司擁有97.14%權益之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赤峰鑫拓礦業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上饒市金石礦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金石礦業」)100%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0元。金石礦業為一間於中國註冊的有限公司，並於中國從事金礦勘探。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該交易完成後，金石礦業成為本公司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之公佈內。

金石礦業的主要資產為覆蓋位於中國江西省上饒市橫峰縣的2.83平方公里區域之勘探許可證。

- (iii)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Win Triumph Investments Limited訂立協議，以收購Great Future Investments Limited(「Great Future」)100%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7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78,100,000元)。Great Future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擁有廣西金鼎礦業有限公司(「廣西金鼎」)78.57%股本權益。廣西金鼎為一間於中國註冊的有限公司。

廣西金鼎的主要資產為覆蓋位於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的67.38平方公里區域之13份勘探許可證。

有關該等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之公佈內。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完成。

- (iv)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一間由本公司擁有97.14%權益之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收購柳州市元義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元義礦業」)100%股本權益，總代價為6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9,800,000元)，一部分以現金人民幣3,000,000元支付，另一部分以發行本公司36,526,213股新普通股支付。根據該協議所載條款，該等新普通股價格為每股12.67港元，相當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之前十個工作日的平均價格。元義礦業為一間於中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

元義礦業的主要資產為覆蓋位於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的9.69平方公里區域之勘探許可證。

有關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之公佈內。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完成。

2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之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金石 礦業 人民幣千元	Great Future 人民幣千元	元義 礦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已付現金	60,000	478,100	3,000	541,100	90,250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	—	—	406,800	406,800	—
	60,000	478,100	409,800	947,900	90,250
於各自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92	10	712	—
勘探及評估資產	59,990	604,967	409,790	1,074,747	89,123
按金	—	—	—	—	5,7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	2,843	—	2,843	241
其他應付款項	—	—	—	—	(2)
	60,000	608,502	409,800	1,078,302	95,062
非控股權益	—	(130,402)	—	(130,402)	(4,812)
	60,000	478,100	409,800	947,900	90,250
收購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60,000	478,100	3,000	541,100	90,250
減：所收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	(2,843)	—	(2,843)	(241)
	60,000	475,257	3,000	538,257	90,009

上述收購事項的代價乃根據與賣方的磋商，並於參考各技術報告所載的各個地區的估計礦物資源量及經調整之平均金價後釐定。

29. 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根據租賃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須於下列日期支付的尚未償還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906	296
第二年至第五年	5,017	172
	7,923	468

租期介乎一至三年，為固定租金。

30. 資本承擔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勘探項目之資本支出		
已定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72,754	9,493
已授權但未訂約	1,209,143	—
	1,281,897	9,49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與第三方訂立有條件協議，以收購若干勘探及評估資產，現金代價乃經參考相關礦山的黃金儲量釐定。有條件協議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終止。

31. 關聯方披露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於年內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3,168	2,454
其他長期福利	61	6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3,747	8,394
	6,976	10,911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加了一項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機構組織並由國家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可參與該退休計劃，並有權享有該計劃提供的退休福利。地方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本集團則須按當地標準基本薪金的20%每月向該退休計劃供款，直至合資格僱員退休時為止。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乃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獨立於本集團其他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責任。

33.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由本公司持有之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利達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5,942,117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Rich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	100%	並無業務
富邦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437,000,000港元	—	100%	—	97.14%	投資控股
赤峰富僑礦業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	97.14%	投資控股
赤峰石人溝金礦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 600,000元	—	100%	—	97.14%	於中國勘探、開採、選取黃金礦石及銷售精礦
赤峰南台子金礦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97.14%	於中國勘探、開採、選取黃金礦石及銷售精礦
巴林左旗國濟礦產品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97.14%	於中國勘探、開採、選取黃金礦石及銷售精礦
雲南古道礦業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元	—	95%	—	92.28%	於中國勘探金礦
上饒市金石礦業科技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	—	於中國勘探金礦
廣西金鼎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3,300,000美元	—	78.57%	—	—	於中國勘探金礦
柳州市元義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	—	於中國勘探金礦
Great Future Investments Limited	開曼群島	1,000美元	—	100%	—	—	投資控股

附註：

- i. 中外合資企業。
- ii. 有限責任公司。

34. 本公司之財務資料

報告期間結束時，本公司之財務資料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2	2,71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87,521	387,521
	389,573	390,231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	426,997
其他應收款項	815	6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32,010	280,7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23,794	698,022
	2,756,619	1,405,83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681	3,576
流動資產淨額	2,754,938	1,402,254
	3,144,511	1,792,48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96,494	675,383
儲備	2,348,017	1,117,102
	3,144,511	1,792,485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368,227	1,011,154	312,262	8,007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07,843	736,301	184,472	(1,699)	(118)
稅項	(299,339)	(193,043)	(74,717)	(606)	—
除稅後溢利(虧損)	808,504	543,258	109,755	(2,305)	(118)
非控股權益	(10,460)	(16,582)	(5,850)	60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798,044	526,676	103,905	(2,245)	(118)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人民幣95.15分	人民幣78.59分	人民幣47.31分	(2,245)	(1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6,570	378,497	316,160	21,963	1,667
採礦權	168,028	180,414	190,719	195,343	44,50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261,343	89,123	—	—	—
預付租賃款項	5,834	5,959	6,084	147	—
流動資產	3,018,110	2,423,884	69,096	31,906	15
總資產	4,909,885	3,077,877	582,059	249,359	46,182
權益及負債					
股本	796,494	675,383	387,522	—	—
儲備	3,793,887	1,808,309	109,330	(2,378)	(133)
股東資金	4,590,381	2,483,692	496,852	(2,378)	(133)
非控股權益	135,074	37,122	15,728	190	—
總權益	4,725,455	2,520,814	512,580	(2,188)	(133)
流動負債	167,031	539,664	52,080	250,872	46,315
非流動負債	17,399	17,399	17,399	675	—
總權益及負債	4,909,885	3,077,877	582,059	249,359	46,182